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青科协发〔2021〕47号

关于推荐“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” 专家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科协、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各高校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、科研院所：

为进一步推动省科协高水平科技创新智库建设，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，省科协决定选聘一批科技创新智库专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库宗旨

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专家库旨在凝聚一批学科领域造诣深、政策水平高、咨询能力强的专家，依托集体智慧开展服务科学决策的专项调研和建言献策活动。

二、推荐专家条件

（一）推荐的专家须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推荐专家涉及理、工、农、医、综合学科等五大类

专业，其中综合学科包括社科类。

2. 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 5 年以上，具有正高以上技术职称，目前在本省工作。

3. 学风端正，具有严谨求实、崇尚真理的科学精神，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
4. 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政策水平，在本专业本领域有一定的知名度和权威，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判断能力，熟悉国内外相关领域的科技政策及发展状况。

(二) 符合以下条件的专家优先推荐：

1. 具有突出贡献并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。

2. 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励获得者，全省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奖获得者。

3. 主持过省部级以上(含省部级)科研项目。

4. 热衷于学会组织的学术交流研讨、建言献策等活动，主持参与多项调研课题工作的科技工作者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(一) 各市(州)科协、省级学会(协会、研究会)，高校、企业(园区)科协、科研院所负责本行业、地区、单位的推荐工作，按照“本人自愿、单位推荐、公开平等、择优入选”的原则，根据入选专家条件，认真组织推荐。

(二) 各单位推荐专家名额为 4—6 名。

(三) 专家自荐的，可向本单位主管部门自荐。

(四)被推荐人选需以 Excel 表格形式认真填写《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表》(见附件)。各学会、单位负责审核推荐人选的学历、职称、获奖证书、主要业绩等基本信息情况,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四、入库专家主要职责

(一)围绕我省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全局性问题、重点产业转型升级、社会关注热点难点问题提出课题选题,开展调查研究,提出原创性、前瞻性决策咨询建议。

(二)积极跟踪与关注国内外相关学科和技术的发展,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任务实施,为我省制定科技战略、规划提出咨询建议。

(三)参与省科协组织开展的调查研究、专题研讨、专题讲座等各类决策咨询活动,对决策咨询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(四)优先接受委托承担省科协立项开展的调研课题。

(五)应邀在省科协相关评审工作中担任评审专家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工作,公平公开,严格筛选,把符合条件的优秀专家推荐上来;推荐工作要严把审核关,确保所填《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表》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请于 11 月 12 日前将推荐专家信息汇总表、推荐表 WORD 文件及盖章扫描的 PDF 文件报送至联系人邮箱。

（二）联系方式

通信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文景街 32 号国投广场 708 室

邮政编码：810008

联系电话：0971—6309831、6306620

联系人：王文丽 鲍永忠

电子邮箱：qhkxdxb@163.com

附件：1. 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表

2. 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推荐专家汇总表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

2021 年 10 月 21 日



抄 送：存档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21 年 10 月 21 日印发

手机号码		E-mail地址	
QQ号		微信号	

B、学习简历 (从大专填起,含学位、培训情况)

起止年月	毕业或培训院校

C、专业技术职务 (从中级职称填起)

专业技术职务	聘任日期	聘任单位

D、国内外主要学术组织兼职情况 (限四项)

学术组织名称	所担任职务	参加时间

E、获得成果奖励和荣誉称号情况

奖励或荣誉名称	授予单位	奖励日期

F、主要业绩简述(限500字)

--

G、报送意见

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意见	(盖 章)	年	月	日
单位意见	(盖 章)	年	月	日

附件 2

青海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推荐专家汇总表

序 号	姓 名	性 别	出 生 日 期	专 业 技 术 职 务	现 任 行 政 职 务	专 业 类 别	最 高 学 位	工 作 单 位	联 系 地 址	联 系 电 话	电 子 邮 箱
1											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